

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设备购置  
进口仪器设备购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ZWSW2020-2)

采购人: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 目 录

招标公告 .....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16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	25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3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0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设备购置进口仪器设备购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01 号 315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WSW2020-2

项目名称：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设备购置进口仪器设备购置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佰捌拾肆万肆仟贰佰陆拾叁元伍角陆分（¥6,844,263.56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陆佰捌拾肆万肆仟贰佰陆拾叁元伍角陆分（¥6,844,263.56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进口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走航式 ADCP（一）	台	3
2	走航式 ADCP（二）	台	1
3	底座式 ADCP	台	4
4	多参数盐度计	台	4
5	气相色谱-质谱仪	台	1
6	全自动吹扫捕集进样器	台	1
7	多波束测深系统	台	1

注：投标人应对包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

投标人应对包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不同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 不接受作为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转包或违规分包。

4) 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0年7月28日至2020年8月3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9:00至12:00, 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1号3楼315室)

方式: 现场购买, 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登记资料如下: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售价: 150元(自带U盘, 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年8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1号三楼316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本项目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联系电话：020-87117152

E-mail: [jgc@pearlwater.gov.cn](mailto:jgc@pearlwater.gov.cn)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80号

联系方式：王先生 1356016215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1号三楼315

联系方式：潘工、邓工 020-38937330 [gdhzhb@126.com](mailto:gdhzhb@126.com)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工、邓工

电话：020-38937330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1. 总体说明

### 1.1. 采购项目说明

1.1.1 本次招标采购的服务项目，属政府采购项目。

1.1.2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 1.2. 关于投标报价

1.2.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陆佰捌拾肆万肆仟贰佰陆拾叁元伍角陆分（¥6,844,263.56 元）。

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对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逐项报价。

1.2.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投标有效期及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3.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招标内容。

### 1.4.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法

### 1.5. 合格的投标人

1.5.1 具有符合招标公告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5.2 已在本项目进行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1.6.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1.7.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7.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含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及有关材料），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7.2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8. 禁止事项

1.8.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8.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8.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1.8.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 **1.9. 保密事项**

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所有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资料。

## **1.10.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服务时（含投标人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投标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其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投标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含投标人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采购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 **1.11. 定义**

1.11.1 “采购人”系指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

1.1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1.3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11.4 “甲方”系指采购人。

1.11.5 “乙方”系指中标人。

1.11.6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1.11.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相关服务。

1.11.8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1.11.9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取得中标候选人资格，获得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人。

1.11.10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 **1.1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用户需求书
- (4) 政府采购合同
- (5) 开标、评标和定标
- (6) 投标文件格式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投标截止日期 16 天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于开标前 15 天以书面或在相关网站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已收到通知，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不足 15 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没有对补充或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投标人的投标。

2.3.2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2.3.3 为使潜在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理解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招标公告所述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经公证处公证），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 投标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1.4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竞标处理。

3.1.5 本项目要求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提供本项目要求服务时所需人员、设备、货物、产品、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人员、设备、货物、产品、材料、安装、服务；投标人应自行增加能满足所承诺达到的服务质量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人员、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人员、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1.6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用户需求书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3.1.7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如出现空白或出现负数，视为未响应。

3.1.8 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应填写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审所需资料，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投标所需资料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2.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编排为三部分：①商务投标文件；②技术投标文件；③唱标信封，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 (2)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二章做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及商务要求等；
- (6)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3.2.2. 投标人提交的“唱标信封”，应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 (2)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3.2.3. 投标人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带有目录和页码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

3.2.4.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

3.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3.3.3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4. 投标总则

### 4.1. 投标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副本可依正本复印）。所有投标

文件应用 A4 规格纸打印，并装订成册。正本内装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各一份，电子文件要求 U 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4.1.2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服务）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服务）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4.1.3 投标人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1.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4.1.5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4.1.6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投标。

##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享有之权利及其所负有的义务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 4.3. 投标保证金

4.3.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

4.3.2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账户。投标保

证金必须由投标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交纳办法如下：

户 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800251402509013

行 号：313581000013”

请注明事由“\*\*\*\*\* 保证金”。

4.3.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2)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3)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4) 采购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不需要提交《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4.3.4** 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3.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4.3.6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予以退还。

4.3.7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5. 询问、质疑、投诉

### 5.1. 询问

5.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形式提出。

5.1.2 如采用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

章。询问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5.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 5.2. 质疑

5.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5.2.2 质疑期限：

5.2.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5.2.2.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5.2.2.3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5.2.3 提交要求：

5.2.3.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2.3.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和项目编号，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应列明具体的包组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5.2.3.3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5.2.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5.2.3.5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5.2.3.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2.4 询问、质疑的期间开始之日，不计算在期间内。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期间不包括在途时间，询问和质疑文书在期满前交邮的，不算过期。

5.2.5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5.2.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工

联系电话：020-38937330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01 号三楼

邮政编码：510610

### 5.3.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6. 开标、评标、定标与签约

### 6.1. 开标

6.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6.1.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

6.1.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开标时，由监督人员、投标人代表或投标人代表共同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接收密封不完整的投标文件。

6.1.4 经检查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6.1.5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应接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6.1.6 开标会记录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

6.1.7 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 6.2. 评标

### 6.2.1 评标原则

(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 6.2.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标过程和结果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评审委员会成员评审时，应各自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发表任何具有倾向性、诱导性或歧视性的见解，不得对其他评委的评审意见施加任何影响。

### 6.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审委员会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的，应签署书面意见，由采购代理机构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投标人，投标人可在评标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或电话方式澄清，投标人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除上述情形外，评审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 6.2.4 评标程序及方法（详见《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6.2.5 相关注意事项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

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给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4) 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 **6.3. 定标**

6.3.1 采购人确认结果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6.3.2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3.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中标无效处理。

6.3.4 在订定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第二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 **6.4. 签约**

6.4.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4.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7. 招标服务费**

7.1.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发展委员会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为依据，按货物类取费，并按中标价计算计取。附收费标准如下：

7.1.2 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1.1%
500-1000 部分	0.8%
1000-5000 部分	0.5%
5000-10000 部分	0.25%
10000-100000 部分	0.05%
1000000 以上部分	0.01%

7.1.3 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7.1.4 中标人中标后，必须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交采购服务费。中标人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抵扣中标服务费，不足部分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进一步追索权利。

7.1.5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总体要求

- 1、投标人提供相应货物的技术规格文件，说明货物的型号、商标名称及生产厂家。
- 2、货物的制造和检验，须是按照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 3、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
- 4、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要求相符。应根据产品的正式出版样本（原本）和说明书如实逐项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
- 5、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总价内）：全部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售后服务。
- 6、本用户需求中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对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 7、质量指标达到相应的生产国标准，行业标准及厂家在本招标文件中提交并确定遵照的有关标准及技术要求。仪器设备须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销售，并在中国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仪器设备须适合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 8、技术资料：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手册、操作手册；工作软件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技术文件及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产品软件等全套资料。
- 9、培训：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免费技术培训。
- 10、投标人或设备厂商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
- ★11、投标报价清单必须与采购货物清单一致。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且单项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 12、投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 二、采购设备清单、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

投标人在响应投标方案中对这部分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做出详细应答。如果投标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可能影响其技术得分。

## 采购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进口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走航式 ADCP (一)	台	3
2	走航式 ADCP (二)	台	1
3	底座式 ADCP	台	4
4	多参数盐度计	台	4
5	气相色谱-质谱仪	台	1
6	全自动吹扫捕集进样器	台	1
7	多波束测深系统	台	1

### (一) 流量测验设备

#### 1. 走航式ADCP (一)

##### ▲工作频率: 600KHz

最小剖面单元:  $\leq 0.2\text{m}$ , 最大剖面单元:  $\leq 4.0\text{m}$ , 最小应用水深:  $0.3\text{m}$ , 最大应用水深:  $\geq 25\text{m}$ , 底跟踪深度:  $30\text{m}$ , 垂向空间分辨率:  $\geq 100$ 个水平单元, 方向精度:  $\pm 2^\circ$ , 波束角:  $20^\circ$ , 测速范围:  $0 \sim \pm 10\text{m/s}$ , 流速分辨率:  $0.001\text{m/s}$ , 测速精度:  $\pm 0.25\%$ 测量流速, 测流精度:  $\pm 3\%$ , 流量测量重复精度: 优于 $5\%$ 。

内置温度计: 量程:  $-5 \sim +45^\circ\text{C}$ , 精度:  $\pm 0.1^\circ\text{C}$ , 分辨率:  $0.01^\circ\text{C}$

内置倾斜仪: 量程:  $\pm 15^\circ$ , 精度:  $\pm 0.5^\circ$ , 分辨率:  $0.01^\circ$

内置电罗经: 精度:  $\pm 2^\circ$ , 分辨率:  $0.01^\circ$

工作温度: 气温:  $-30 \sim +45^\circ\text{C}$  (计算机除外)

软件: 中文测流软件, 定点测流软件, 后处理计算软件, 输出成果符合《声学多普勒流量测验规范》(SL337-2006)要求的成果报表。

配件: 900MHz高速双工数传电台2部, 三体船一套, 专用工具两套, 备品备件一套, 各种必需的接口和连接线配备必要的数据处理终端及显示终端。

900MHz高速双工数传电台技术要求:

▲兼容能力:可连接市场上常用的瑞智、瑞普、M9等多种ADCP。

▲内置锂电池

防水性能：IP67

传输距离：需达到2公里以上

电池续航能力：可连续使用20小时及以上

数据处理终端及显示终端：包含13—14寸屏幕，Windows 10系统，Intel i7及以上处理器。

**▲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主机设备的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招标要求质保期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拟投进口产品时）。**

## 2. 走航式ADCP（二）

**▲工作频率：1200KHz**

最小剖面单元：≤0.2m，最大剖面单元：≤4.0m，最小应用水深：0.3m，最大应用水深：≥25m，底跟踪深度：30m，垂向空间分辨率：≥100个水平单元，方向精度：±2°，波束角：20°，测速范围：0~±10m/s，流速分辨率：0.001m/s，测速精度：±0.25%测量流速，测流精度：±3%，流量测量重复精度：优于5%。

内置温度计：量程：-5~+45℃，精度：±0.1℃，分辨率：0.01℃

内置倾斜仪：量程：±15°，精度：±0.5°，分辨率：0.01°

内置电罗经：精度：±2°，分辨率：0.01°

工作温度：气温：-30~+45℃（计算机除外）

软件：中文测流软件，定点测流软件，后处理计算软件,输出成果符合《声学多普勒流量测验规范》（SL337-2006）要求的成果报表。

配件：900MHz 高速双工数传电台 2 部，三体船一套，专用工具两套，备品备件一套，各种必需的接口和连接线,配备必要的数据处理终端及显示终端。

900MHz高速双工数传电台技术要求：

**▲兼容能力:可连接市场上常用的瑞智、瑞普、M9等多种ADCP。**

**▲内置锂电池**

防水性能：IP67

传输距离：需达到2公里以上

电池续航能力：可连续使用20小时及以上

数据处理终端及显示终端：包含13—14寸屏幕，Windows 10系统，Intel i7及以上处理器。

**▲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主机设备的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招标要求质保期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拟投进口产品时）。**

## 3. 座底式ADCP

▲工作频率：600KHz

深度单元：额定量程 50m

流速精确度：水流速度的 0.3% ±0.3cm/s

流速范围：±5m/s(默认) ,±20m/s (最大)

深度单位个数：1~255

波束角：20°

波束排列：4 波束

通讯：串口，RS232 或 RS-422 可转换；ASCII 或二进制输出波特率 1200-115,400B

内存：2 个 PCMCIA 卡插槽（内存卡不包括在内）

外部直流输入：20~50VDC

内置电池(1 内置电池包)：42VDC(新)；28VDC（衰减）

标准耐压深度：200m

软件：WinSC-用于数据采集；WinADCP-用于数据显示和输出。

配件包括安装支架等。

（二）泥沙、咸潮测验设备

### 1. 多参数盐度计

▲测验项目：盐度，pH值，ORP，电导率，温度等；

离子浓度：120余项离子浓度测定；

EC（电导率）：量程0.0μSto200.0mS，精度±2%F.S.+1digit；

pH值：量程0to14.00pH，精度±0.02pH+2digits；

ORP（氧化还原电位）：量程-1999mVto+1999mV，精度±0.5%+2digits；

TDS（总溶解固体）：量程0.0to132000ppm，精度±2%F.S.+1digit；

温度：量程0to60°C/0.1°C；32to140°F/0.1°F；

精度：±0.8°C/±1.5°F；

光学系统：330to900nm，自校功能钨灯光源，自动波长选择，带宽10nm，波长重现性±1nm；

数据存储：存储多达16000组数据，包含数据详细信息；

数据接口：RS232/USB数据接口，可连接电脑或打印机；

使用环境：0to50°C，Max.RH90%（无冷凝）。

### 2. 气相色谱-质谱仪

▲降温速率：炉温从450°C降至50°C耗时≤260秒

升温速度：0.1°C/分钟~115°C/分钟可调

样品瓶位数：>160位

分流/不分流毛细管柱进样口：2个

进样口使用温度5°C~400°C可调

软件编程可设定压力、流速、分流比等参数

质谱及真空系统：

最大扫描速率：≥12500amu/秒

离子化能量：大于240eV，需提供官方参数证明

质量轴稳定性：≤0.10amu/24小时

质量分析器：独立控温范围100-200°C，软件可设定不同温度（需提供软件截图）

质量精度：进1μL的八氟萘标准品（100pg/μL）并在50~300amu范围内进行扫描，其单同位素将出现在m/z271.987±0.005处；需提供相关参数证明

谱图精度：3次进样1μL八氟萘标准品（100pg/μL）并在50-300amu范围内进行扫描，谱图匹配率应达到99.0%，需提供相关参数证明

真空系统：分子涡轮泵≥250L/s、机械泵≥2.0m<sup>3</sup>/min

### 3. 全自动吹扫捕集进样器

吹扫捕集主机流路为八通阀设计，在吹扫捕集阶段，样品气先至除湿阱，再进捕集阱。

在解吸阶段，八通阀将除湿阱和捕集阱分成两路，分别解吸水和有机物。

除湿阱可加热至210°C或以上。

捕集阱由三层不同的碳分子填料组成，可加热至265°C或以上，加热速率>1000°C/min，降温时间<90s。

做完一个样品后，以85°C或以上水清洗吹扫管，热吹扫气烤吹扫管以去除吹扫管中的有机物残留。

水/土自动进样器可通过空白将样品按稀释比2,5,10,20,50,100及400:1自动稀释，自动制作标准曲线；还可自动添加2路内标；

内标添加体积1-100ul可选，增量为1ul；

内标瓶氮气加压，内标精密度RSD优于3%（GC/FID对氟苯和溴氟苯检测值）。

按照国标要求，可以满瓶进样的方式通过特定程序用土针进样。

### （三）测绘设备

#### 1. 多波束测深系统（含姿态仪、传感器等）

一体化多波束测深系统能够实现快速动员,高覆盖,高精度水深测量,系统一次校准后无需复校准。能够对近岸高精度水下地形深度测量,提供具有高分辨率的实时三维地形图,达到100%全覆盖;并且能够在现场直观地看到水下的地形起伏、内河航道冲淤情况以及护岸工程的效果等水下地形地貌的细微变化,可满足应急测验水体及水下地形测量需要。

## 2. 系统配置

▲多波束及惯性导航系统一体机:一套

原厂换能器导流罩:一个

发射接收换能器带25米缆:一套

多波束数据采集和后处理软件:一套

实时声速探头带25米缆:一套

自容式声速剖面仪:一套

数据采集和后处理工作站:一台

多波束安装杆/架套件:一套

## 3. 系统技术指标参数要求

### (1) 多波束及惯性导航系统一体机技术参数

- ① 电子多波束,非相干声纳原理,工作频率:190kHz—420kHz 线性可调。
- ② ▲发射波束角:  $\leq 1^\circ$ ; 接收波束角:  $\leq 0.5^\circ$ 。
- ③ 最大量程:  $\geq 550$ 米。
- ④ ▲波束数目:无需升级系统标配1024个(用户可在10-1024个波束之间任意选择)
- ⑤ ▲覆盖宽度:等角  $10^\circ \sim 165^\circ$  在线连续可调;等角  $10^\circ \sim 150^\circ$  在线连续可调
- ⑥ 可实现局部波束条带加密探测,
- ⑦ 可进行波束旋转,满足码头和边坡测量需要
- ⑧ 最大发射速率:  $\geq 50$ Hz。
- ⑨ 深度量程分辨率:  $\leq 6$ mm,符合 IHO(国际水道测量组织)要求。
- ⑩ 具有侧扫声纳及高压缩率水柱数据极大降低数据量
- ⑪ ▲系统具有惯性导航功能,在GPS失锁的情况下仍然可获得航向数据
- ⑫ 可支持OmniSTAR/SeaStar 星站定位模式;
- ⑬ 水平定位精度小于或等于  $\pm 8\text{mm} + 1\text{ppm} \times \text{基线长度}$ ,垂直定位精度小于或等于  $\pm 15\text{mm} + 1\text{ppm} \times \text{基线长度}$ ;
- ⑭ ▲支持航向输出,航向精度(4m基线)  $\leq 0.015^\circ$ ;

- ⑮ 具有独立 1PPS 分接;
- ⑯ ▲纵/横摇精度 $\leq 0.02^\circ$  ;
- ⑰ 升沉精度 $\leq 2$  cm 或者 2%;
- ⑱ 输出更新率 $\geq 200$  Hz;
- ⑲ IMU 防护等级 $\geq$ IP68
- ⑳ 多波束接收换能器尺寸 (高宽深):  $\leq 102 \times 460 \times 91$ mm
- ㉑ 多波束发射换能器尺寸 (高宽深):  $\leq 87 \times 94 \times 280$ mm
- ㉒ 多波束甲板单元尺寸 (高宽深):  $\leq 88 \times 478 \times 462$ mm
- ㉓ 多波束发射换能器重量 (空气中):  $\leq 8.3$ kg
- ㉔ 多波束接收换能器重量 (空气中):  $\leq 5.4$ kg

## (2) 实时声速探头

- ① 采用时间飞跃技术
- ② ▲声速测量范围 1350~1800m/s
- ③ 分辨率 0.01m/s
- ④ 精度 $\pm 0.05$  m/s
- ⑤ ▲耐压等级 2000m
- ⑥ 不锈钢安装支架
- ⑦ ▲25 米电缆通讯供电电缆

## (3) 自容式声速剖面仪

- ① 采用时间飞跃技术
- ② ▲压力范围: 0-500 米
- ③ 声速测量范围 1400~1600m/s
- ④ 分辨率 0.001m/s
- ⑤ 精度 $\pm 0.02$ m/s
- ⑥ 温度探头: 精度 0.01 度
- ⑦ ▲压力传感器: 精度 $\pm 0.05\%$

系统自带的测试电缆, 软件光盘, 手册 CD 以及标配备件

## (4) 数据采集和后处理工作站

操作系统: Windows 7 专业版 (或优于)

CPU 类型: 不低于 i7 六核处理器 (或优于)



内存容量：至少 8G

硬盘容量：至少 1T 硬盘

尺寸：14 寸（或优于）

显卡：性能级独立显卡，显存容量 4G（或优于）

扩展串口：系统配备 1 拖 4 串口卡

**(5) ▲数据采集和后处理软件（采用国外主流软件），需要具备如下功能**

测量导航及测线规划

多波束的数据采集和系统校准

多波束数据后处理合成图出图

集成测深，水柱和海底图像处理

后处理软件具备自动滤波、总不确定性计算、高分辨率拼接图、数据纠错处理、全传感器数据处理。可靠的格网技术、半自动化 CUBE 数据过滤、IHO 标准化滤波等

其他要求：

投标人有经原厂培训合格的技术工程师，免费提供设备验收、海试技术服务和国内技术培训

多波束主机设备保修期 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其他辅助设备保修期为 1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提供多波束制造厂家对本项目的独家授权书原件**

### 三、商务要求

#### 1. 设备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 1.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1.2 设备的交货：

1) 乙方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12 个月。

2) 乙方交货地点：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或其他甲方指定地点。

##### 1.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1.4 设备的验收：

1) 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 15 个工作日，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1.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2.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2 合同设备除了用户有特别规定外,保质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期限为 1 年（用户单位验收之日起计算）。保质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2) 甲方擅自改装设备；

3) 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2.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 (进口仪器部分)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2020 年 月 日招标文件（委托编号：\_\_\_\_\_ 招标编号：\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1、设备名称及价格

1.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下表中所列仪器设备和相关的安装调试服务。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时间
			台				签订合同后 天内
			台				签订合同后 天内

合计含税人民币：\_\_\_\_\_ 元。

1.2 设备合同总价（含单价）见上表。

本合同总金额是设备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和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 2、结算方式

2.1 支付方式：

2.1.1 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乙方凭甲方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普通购货发票(或增值税发票)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

1）、首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交纳合同款的 5%履约保证金至甲方，甲方预算资金

下达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支付合同款的**60%**。

2)、二期款：乙方所有设备到货，经甲方组织的开箱验收合格，甲方预算资金下达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支付剩余合同款至 100%

3)、甲方项目验收通过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执行完毕。

2.1.3 在甲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甲方承担，在甲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承担。

2.1.4 若投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投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协助投标人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所有进口设备的报价为 CIP 报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并按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的货币单位必须为人民币元)，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折算汇率。中标人不得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

2.2 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货款时需提供：(1) 合同；(2) 乙方开具正式与甲方支付金额对应的全额发票；(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4) 中标通知书。

###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环保要求，技术指标应与乙方投标文件所陈述的指标保持一致。

### 5、设备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5.2 设备的交货：

1) 乙方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12 个月。

2) 乙方交货地点：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或其他甲方指定地点。

####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5.4 设备的验收：

- 1) 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 15 个工作日，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2)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5)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6.2 合同设备除了用户有特别规定外,质保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期限为\_\_\_\_\_年（用户单位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设备；
- 3) 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 7、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或其他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9、 索赔

9.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0、 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3‰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5%的违约金。

## 11、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12、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 13、其它

13.1 本合同正本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省教育装备中心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3.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和投标一览表；
- 2) 资格声明函；
- 3) 中标通知书；
- 4) 其他相关投标文件。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日期：20 年\_\_月\_\_日

日期：20 年\_\_月\_\_日

范例：

附件：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一、 评标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4名专家及采购人代表1名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三)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4.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5.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四)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价格评审	总分
权重	20	50	30	100

### 二、 评标程序

#### (一)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对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二)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高于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交金额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签章或签名的；
- (4)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6)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7)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8)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9)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0)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2)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3.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6. 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 **（四） 商务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商务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 **（五） 技术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条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技术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 **（六） 价格评定**

1. 价格核准：评委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复核原则为：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 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 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人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人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4)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5)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标价。

2.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 符合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证明材料：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标准，投标人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中国企业，且投标产品是中国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应按照暂行办法规定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符合监狱企业扶持政策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对提交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附证明材料）。

①政府采购节约能源政策：政府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②政府采购环境保护政策：政府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5) 采用财政部门核准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提供培训服务及其他补偿贸易措施、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须附证明材料）。

3.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价格评分权重

(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七)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名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 三、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一)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 定标

(一) 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应通知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投标人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二)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三)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确认采购结果通知书》送采购人。

(四)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五) 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公示，并同时将中标结果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六)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

(七) 中标人凭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到银行办理缴费手续，凭银行回单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开发票，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八) 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不同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不接受作为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1.由负责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2.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显示“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共0条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3.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投标人应对包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存在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须进行投标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结论			

备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报价唯一且不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没有重大偏离的			
评标期间，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且未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投标人未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不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结论			

备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分值	评分内容
	商务部分	20	
1	企业认证	5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基于 ISOIEC 20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情况，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本项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企业信誉	3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7 年至今）获得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的，每提供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用户反馈	6分	投标人（或设备生产制造商）具有(设备类型、形式)多波束测深系统用户使用意见书，每提供 1 份使用意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要求提供用户使用意见书复印件。
4	品牌服务能力	6分	投标人能提供所投多波束探测系统、走航式 ADCP、底座式 ADCP 产品厂家出具的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每提供 1 项产品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备注：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2.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分内容
	技术部分	50	
1	流量测验设备	10	参数条款全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10分，带“▲”重要参数不满足的扣 2 分，一般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2	泥沙、咸潮测验设备	15	参数条款全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15分，带“▲”重要参数不满足的扣 2 分，一般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3	测绘设备	20	参数条款全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20分，带“▲”重要参数不满足的扣 2 分，一般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带“★”的重要要求不满足的作为废标处理。
4	售后服务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维修维护的方式、应急处理、售后服务人员、零配件供应等）进行综合评价。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全面、合理，有利于项目实施，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全面，基本合理，与项目实施的符合程度一般，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分。售后服务方案过于简单，与项目实施的符合程度 较低，对招标文件要求响应较差的，得 1 分。

备注：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2.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一部分：商务响应文件

## 一、自查表

项目名称：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设备购置进口仪器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_\_\_\_\_

### 自 查 表

#### 1、资格性自查表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不同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不接受作为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1、由负责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2、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显示“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共0条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3、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对包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非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 2、符合性自查表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报价唯一且不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页
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页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页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页
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没有重大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评标期间，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且未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人未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不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 3、价格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资料（如有）
1.	/	★投标一览表(格式 3.1)	第（ ）页-（ ）页
2.	/	★报价明细表（格式 3.2）	第（ ）页-（ ）页
3.	小、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第（ ）页-（ ）页
4.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的价格扣除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可选）	第（ ）页-（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第（ ）页-（ ）页

### 4、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企业认证		见投标文件（ ）页
2	企业信誉		见投标文件（ ）页
3	用户反馈		见投标文件（ ）页
4	品牌服务能力		见投标文件（ ）页
5			
6			
7			
8			
9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5、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二、投标函

### 投标函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依照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二份(内装纸质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各1份),副本\_\_\_\_\_份。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决定参加: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  
我方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所指定的(项目名称),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和其他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有效。  
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完全接受本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5.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投标的其它资料。
6.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 我方完全理解,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
8. 我方的投标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联系方式发送: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三、报价表

#### 3.1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投标总价 (元)	服务期	备注
	珠江委南沙水文巡测基地设备购置进口仪器设备购置			

注：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总报价包括了中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

4. 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中标人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中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本投标价为固定不变价；

4.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3.2 报价明细表（含税费）

（格式自定）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注：1.此表为《投标一览表》的服务总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 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是注册于 (省、市、县) 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法定代表人职务)。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在 (项目名称) 的投标 (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 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 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 (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五、资格声明函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3. 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根据《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号）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5.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我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合格和我方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及服务与投标承诺一致。
6. 我方如中标，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有违反上述声明之情形，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提交相关监管部门处理。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6.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6.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范围：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6.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此处请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6.4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6.4.1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4.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6.5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 **6.6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七、用户反馈（格式自拟）

## 八、投标保证金凭据

## 九、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号：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十、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 能 产 品	环保标 志产品	认证证 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占比 (%)
...	...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4、不提供本表或本表为空表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_\_\_\_的\_\_\_\_（采购项目）\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说明：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资料证明为中/小/微型企业：

A、报价人必须明确企业所属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B、报价人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C、提供制造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能体现从业人员数量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第二部分：技术响应文件

### 十三、投标技术实施方案（格式自定）

#### 13.1 技术方案

##### 13.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					

注：1.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货物清单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3.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如有）

##### 13.1.3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 13.1.4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13.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13.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 13.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 13.5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3.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询 问 函

#### 一、询问供应商基本信息

询问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询问项目基本情况

询问项目的名称：\_\_\_\_\_

询问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询问事项具体内容

询问事项 1：\_\_\_\_\_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_\_\_\_\_

建议：\_\_\_\_\_

询问事项 2：

……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质 疑 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质疑供应商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